

敬啟者：茲有以下事項，敬希垂注：

(一) 2023-24 年度「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計劃」(BYOD) (以下簡稱「本計劃」)

為了配合全港電子學習之趨勢，提升學生學習興趣及效能，本校於 2019-20 年度開始，即積極推動「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計劃」(BYOD)。有關計劃之詳情現條列如下：

a. **對象**

中一至中五級 (必須參與計劃)

中六級 (按個人學習需要參與計劃)

參與本計劃之學生可 i. 自費購買(參閱 b 至 e 項) 或 ii. 向學校申請借用(參閱 f 項)指定之電子流動裝置。

b. **「Apple iPad(第九代)」及相關規格內容**

本校採用之電子流動裝置為「Apple iPad(第九代)」，相關之規格內容如下：(詳細規格見附件二)

型號	螢幕尺寸	重量	支援觸控筆	儲存空間	電池續航力	觸控螢幕	處理器	軟體
iPad (第九代)	10.2 吋	487 克	✓	256GB SSD	10 小時	✓	A13 仿生晶片	iPadOS 17

最終規格以供應商提供資料為準

經過招標採購程序後，本校將委託「Senco. Masslink Technology Ltd.」公司為本校 2023/24 年度「電子流動裝置」之供應商。

c. **主機/配件售價**

「iPad (第九代)」及相關配件之售價詳見下表：

指定購買項目	單價	非指定購買項目(配件)	單價
基本組合 10.2 吋 iPad Wi-Fi 256GB 第 9 代 - 太空灰色 (規格見上表) 連：	\$3479	(a) 10.2 吋 iPad 螢幕玻璃保護貼 (已包括代貼服務) *注意：iPad 包裝會被預先開啓	\$60
• iPad AppleCare+ 保養計劃 (第一及二年)	\$399	(b) iPad 保護套 (附 Apple Pencil 筆槽) 黑色	\$60
• iClass MDM 流動管理裝置三年授權方案	\$168	(c) Apple Pencil (第 1 代)	\$670
		(d) Momax OneLink Active 觸控筆 TP8W	\$180

選購上述項目(配件)注意事項：

(c)和(d)項「觸控筆」只須選擇其一。學生亦可使用其他品牌或型號的觸控筆。學校建議學生購備「觸控筆」供學習用途。

d. **付款方法**

家長可選擇採用以下付款方法：

- (a) 現金
- (b) 支票
- (c) 銀行轉賬
- (d) 信用卡(VISA/MASTER/銀聯)
- (e) 12 個月中銀信用卡分期付款

家長亦可按各自的意願及需要，自行在市面上選購 Apple 其他的 iPad 型號及配件，並須符合以下的最低規格要求。如有誤購，本校概不負責。

自攜裝置規格：

平板電腦：

作業系統為 iPadOS，儲存容量不少於 128GB，螢幕尺寸不少於 9.7 吋 (對角線)，解像度 2048x1536 以上、配備 64 位元架構 A10 Fusion 或較佳的晶片、鏡頭像素不少於 800 萬及 Wi-Fi (802.11a/b/g/n/ac)功能。

觸控筆：

使用藍牙連接上述平板電腦，並能感應筆尖壓力和傾斜角度。

e. 設立訂購攤位

本校將安排供應商設置訂購攤位。各位家長/學生可因應情況，自行到場向供應商了解產品之詳細規格，並即場訂購。詳情如下：

日期：2023年11月18日（星期六）

時間：上午10:00至下午2:00

地點：本校禮堂

備註：

1. 家長/學生可於攤位當日向本校校務處人員遞交：(a)「同意書」及 (b)選購表。
2. 如屬自費購買之家長/學生可於上述日期到場付款訂購。
3. 如選擇分期付款之家長/學生則必須於上述指定日期到場選購。(本校不能代辦分期付款手續)
4. 2023年11月18日以後遞交之購買訂單，只接受支票或銀行轉賬付款。

f. 「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

教育局自2021-22學年起，推行為期三年的「優質教育基金電子學習撥款計劃—流動電腦裝置及上網支援」，使學校得以：

- i. 申請撥款購買流動電腦裝置供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借用，和
- ii. 向因居住環境所限而未能獲得合適上網服務的學生提供可攜式無線網絡路由器及流動數據卡。

家長可在同意書中申請借用相關設備。申請資格包括：

- i. 正領取社會福利署的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或
- ii. 學生資助處的學校書簿津貼（書簿津貼）全額或半額資助。

如學生家庭有實際經濟困難，但基於特殊情況未有領取綜援或書簿津貼，可向本校提供說明或補充資料。教育局為本校提供有限的名額，讓學校可按校本準則，以幫助有真正需要的學生。符合相關資助資格之家長，必須在交回同意書時提供合資格證明文件副本，本校核實後將另函通知借用詳情。（學生透過本計劃只包括借用電子流動裝置之主機及觸控筆，不包滑鼠或其他非指定項目配件。如有需要，家長/學生可自費購買。）

g. 安裝「流動裝置管理系統」(MDM)：

為促使學生有效地運用自攜電子流動裝置於學習上，本校將於學生的自攜電子流動裝置內安裝「流動裝置管理系統」(MDM)，以管理學生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設備上的應用程式，包括安裝、升級、刪除等，從而確保應用程式的合規性和安全性。自行購買平板電腦 (iPad) 的學生將會一次過收取3年的費用共\$168，並於eClass戶口中收取。

h. 使用自行購買的平板電腦的注意事項

學生將自行購買的平板電腦 (iPad) 帶回學校前，請先自行備份裝置的資料，移除帳戶、解除密碼並重設至原廠設定，以便本校為平板電腦 (iPad) 安裝「流動裝置管理系統」(MDM)。

本計劃之推行，主要以配合學校推行「電子學習」為大前題。相關電子流動裝置實為學習之重要工具。所有學生在使用相關電子流動裝置時，必須配合「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計劃」(BYOD) - 「可接受使用政策」(AUP)，內容詳見附件一。

各位家長/學生參加計劃前必須先閱讀「自攜電子流動裝置計劃」(BYOD) - 「可接受使用政策」(AUP)，並最遲於2023年11月6日(星期一)或以前透過電子回條回覆本校有關家長/學生參加的意願。

本通告適用於中一新生及中四級學生。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2604 4118與蘇振威老師或鄭偉文主任(資訊科技組)查詢及聯絡。

此致
各位家長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日



博愛醫院陳楷紀念中學校長
鄭美菁博士謹啓